

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（除董事厉群南先生外）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风险提示：

（1）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 54,670,0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.00%，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约 50 次。

（2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债务违约情况，且涉及多起债务纠纷、重大诉讼，因债务违约已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三盛宏业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盛宏业”）股份被轮候冻结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份冻结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冻结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	冻结起始日	冻结到期日	冻结申请人	冻结原因
上海三盛宏业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	是	54,670,000	100%	11.97%	否	2022年6月14日	冻结期限为36个月，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	朱寰、周琦、余俊、贾东宁	民间借贷纠纷

（二）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。

公司名称	持股总数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累计被司法冻结股数	被冻结股份占持股总数比例（%）
上海三盛宏业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	54,670,000	11.97%	54,670,000	100.00%
合计	54,670,000	11.97%	54,670,000	100.00%

二、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原因

根据上海市松江人民法院出具（2022）沪 0117 执 1602 号、1603 号、1604 号、1673 号、2436 号的《协助执行通知书》，申请执行人朱寰、周琦、余俊、贾东宁与被执行人上海三盛宏业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上述执行裁定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，对三盛宏业持有公司的 54,670,000 股票进行轮候冻结。

三、股东债务情况、股份被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（一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债务违约情况，且涉及多起债务纠纷、重大诉讼，因债务违约已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
（二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、资产、财务、业务、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性，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未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。未来，若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处置，可能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16 日